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黄志毅先生、陈稳见先生、王亚彬先生、王铁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一）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邹海燕先生、冯强先生、钱可元先生（简历见附件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邹海燕先生、冯强先生、钱可元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的具体内容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其他说明事项

1、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上述董事候选人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非独立董事，3 名为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4、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二届董事就任前，第一届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03 月 03 日

附件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1、黄志毅先生，出生于 1969 年 4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南石油学院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华北石油地勘工程师，康惠（惠州）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销售经理，誉信电子总经理，秋田视佳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董事长；2007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秋田微有限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黄志毅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通过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455.0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9%，黄志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2、陈稳见先生，出生于 1973 年 4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精细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11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东莞市通华液晶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 6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石家庄实力克液晶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

陈稳见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陈稳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3、王亚彬先生，出生于 1968 年 5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环境监测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开封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科员，东莞市通华液晶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产品开发主管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新辉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程设计高级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亚彬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金信联合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92.2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王亚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4、王铁华先生，出生于 1973 年 10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汕头大学电子精密机械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4 月，历任深圳思特达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设备工程师、模块设计工程师、销售经理等职务；2001 年 5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迅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深圳市宏齐光科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王铁华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现通过深圳市兴业华成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94.4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王铁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附件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1、邹海燕先生，出生于 1965 年 2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企业管理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英国财务会计师，印度成本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广东省财政厅主任科员，香港 KPMG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广州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兼深圳负责人，香港粤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粤海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百粤金融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高域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兼任东莞市厚威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健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特聘教授；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邹海燕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邹海燕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2、冯强先生，出生于 1966 年 4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河海大学工程地质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西港区项目部经理、工程部副经理、五号区仓储项目筹备组负责人、物流事业部副经理、物流事业部经理，深圳梧桐山隧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梧桐山隧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

司董事，深圳市盐田港出口货物监管仓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远海运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盐田港深江产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盐田港资产运营管理（江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强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冯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3、钱可元先生，出生于 1957 年 2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物理与器件专业，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航天科技康惠半导体（惠州）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无锡市电子仪表工业公司总工程师，西门子真空开关管（无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清华大学集成光电子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访问学者，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 年 10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半导体照明实验室副主任；2015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可元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钱可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